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及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陈新	董事、董事会秘书	80,000	3.80	0.04
宋晓阳	职工代表董事	80,000	3.80	0.04
蒋治国	副总经理	100,000	4.75	0.05
兰之康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4.75	0.05
李来凭	财务总监	100,000	4.75	0.05
胡建斌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0,000	3.80	0.04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69人）		1,563,671	74.33	0.84
合计		2,103,671	100.00	1.13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4日